



# 臺灣銀行 採購部 開標及決標紀錄

時間：111年10月20日 上午10時10分

招標案號：LP5-111049

招標標的：大專校院獎助生團體保險

洽辦機關：教育部

招標方式：公開招標

採購金額分類：巨額採購

編號	投標廠商	單價 (NTD, 每人/一年期, 含營業稅及作業服務費)	減價過程 (NTD/每人(一年期), 含營業稅及本部作業服務費)				備註
			第1次比減	第2次比減	第3次比減	第4次比減	
1	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290	---	---	---	---	

開標附加說明：

1. 本案係公開招標採購案件，採一次投標、不分段開標、單價決標方式辦理。
2. 本日第2次開標，僅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家廠商投標，循洽辦機關意見予以開標。
3.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標文件經依招標文件規定審查，結果符合招標文件規定。
4.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標價NTD290/每人(含營業稅及本部作業服務費)，未超底價NTD300/每人(含營業稅及本部作業服務費)，本案照價決標予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。
5. 洽辦機關於本案開標前訂定之底價，正本由洽辦機關取回，另複印1份留存本採購部。
6. 本紀錄如與投標廠商投標文件有出入時，以後者為準；未記載之事項，詳如投標廠商之投標文件。

決標標的：大專校院獎助生團體保險

數量：詳招標文件規定

決標金額：新臺幣貳佰玖拾元整  
(每人/一年期, 含營業稅及本部作業服務費)

保險期間：詳招標文件規定

得標廠商：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

決標原則：單價決標，以合於招標文件規定，且在底價以內之最低標為得標廠商。

經查得標廠商  非屬政府採購法第103條規定之廠商。

非屬「資恐防制法」第4條第1項或第5條第1項指定制裁之個人、法人或團體。

決標附加說明：

1. 得標廠商確認悉按招標文件所定條款承售。
2. 招標文件所定規範及條款列入契約；得標廠商投標文件列入契約。
3. 洽辦機關及得標廠商表示，為利各適用機關預為準備訂購作業，本案預計於111年12月中旬公告於政府電子採購網供適用機關下訂。

臺灣銀行採購部		洽辦機關	監辦單位	
承辦人員	主持人員	教育部	洽辦機關主(會)計委託 本行會計處代辦	洽辦機關有關單位委託 本行董事會稽核處代辦
何博學	李倫斌	呂佳穎	陳碧琴	簡金科 1/0